证券代码：600531　　证券简称：豫光金铅　　公告编号：2026-033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关联关系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河南豫光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主体	5,000万元	46,400万元	是	是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479,8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73.35
特别风险提示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鉴于公司控股股东河南豫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豫光集团"）一直以来积极支持公司发展，为满足公司持续经营需要适时对公司进行融资支持，且长期为公司的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本着互利共赢、协同发展的原则，经公司2024年4月12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2024年5月10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豫光集团签订了互保框架协议。根据互保框架协议，豫光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为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80亿元，公司为豫光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25亿元。此次互保期限两年，即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因豫光集团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郑州分行"）的现有授信即将到期，公司拟为豫光集团在中信银行郑州分行重新办理的授信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5,000万元，双方重新签署担保合同后原担保合同自动解除。

截至2026年4月17日，公司已为豫光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239,800万元，其中，豫光集团56,500万元，豫光锌业183,300万元；担保余额为165,014.23万元，其中，豫光集团46,400万元，豫光锌业118,614.23万元。

（二）内部决策程序

1、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6年第三次专门会议对该关联担保事项进行了审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担保，认为：公司为控股股东豫光集团提供担保，此行为基于与控股股东豫光集团的互保关系。该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关联担保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

2、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经非关联董事审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议案》，关联董事赵金刚先生、任文艺先生、张安邦先生、孔祥征先生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会上回避表决。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豫光集团		
法定代表人	赵金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000170004426L		
成立时间	1997年04月09日		
注册地	济源市荆梁南街1号		
注册资本	50194.195842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银制品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餐饮管理；贸易经纪。（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	豫光集团持有公司26.69%的股权，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关联人股权结构	见下图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341,117.24	2,761,257.04
	负债总额	2,666,123.24	2,145,049.47
	资产净额	674,994.00	616,207.58
	营业收入	5,376,813.51	6,360,928.16
	净利润	74,879.86	100,517.46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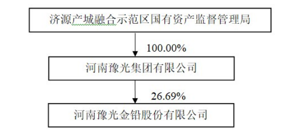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无。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目前尚未签订具体担保协议，上述计划担保额度仅为公司拟提供的担保额度。上述担保额度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后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将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书面授权的代表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全权办理担保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协议文本及办理与担保有关的其他手续。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豫光集团一直以来积极支持公司发展，为满足公司持续经营需要对公司进行融资支持，且长期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公司为豫光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通过建立互保关系，起到增信的作用，增强整体融资能力，提升融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具备必要性和合理性。豫光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相关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为豫光集团提供担保，是在双方存在互保关系的基础上进行的，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为控股股东豫光集团银行授信提供担保，关联董事赵金刚先生、任文艺先生、张安邦先生、孔祥征先生回避表决。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担保总额（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逾期担保累计金额（万元）
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	479,800.00	73.35	0
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240,000.00	36.69	0
上市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	239,800.00	36.66	0

特此公告。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

公司代码：600531　　公司简称：豫光金铅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拟以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209,262,69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59,991,480.07元（含税），占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23%。公司2025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本预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豫光金铅	600531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慧玲	苗雨
联系地址	河南省济源市荆梁南街1号	河南省济源市荆梁南街1号
电话	0391-6665836	0391-6665836
传真	0391-6688986	0391-6688986
电子信箱	yuguang@yggf.com.cn	yuguang@yggf.com.cn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1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证监会公告2012[31]号），公司所处行业为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代码为C32）。

（1）报告期内行业基本情况

2025年度有色金属及贵金属行业整体表现强劲，十种有色金属产量首次突破8,000万吨大关，达8,175万吨，较上年增长3.9%。据安泰科统计，全年国内精炼铅产量达542.5万吨，同比增长2.8%；精铜总产量达1,323.5万吨，同比增加11.7%。贵金属方面，中国黄金产量保持稳定，2025年累计产量达381.34吨，其中矿产金139.41吨，有色副产金39.67吨。价格方面，受美联储降息周期推动实际利率下行和地缘政治避险需求支撑，以及光伏等工业领域对白银、铜等金属的需求增长影响，铜全年均价为83,022.77元/吨，同比上涨8.81%；铅全年均价为17,061.97元/吨，同比下跌4.42%；黄金全年均价为807.83元/克，同比上涨42.22%；白银全年均价为10,639.96元/千克，同比上涨41.91%。整体而言，2025年有色金属及贵金属行业在宏观利好、供需平衡和产能高效利用的多重因素推动下，实现了价格与产量的协同增长。

（2）报告期内主要产品价格走势

铅：铅价在2025年呈现典型的区间震荡格局，主力期货合约价格全年在16,500-17,500元/吨区间内波动，振幅相对有限。供应端方面，铅精矿供应恢复缓慢，全球铅精矿增量有限（约17万吨），其中海外10万吨，国内7万吨，铅矿供需不匹配的矛盾依旧存在，加工费边际改善程度有限。需求端呈现分化态势，电动自行车电池消费转弱，但汽车启动电池消费好转，且中大型电池企业年底备货需求增加。库存端方面，社会库存降至年内新低，对价格形成支撑。整体来看，铅市场在供应受限、需求分化、库存下降的多重因素影响下，价格维持区间震荡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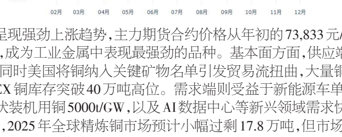

铜：铜价在2025年呈现强劲上涨趋势，主力期货合约价格从年初的73,833元/吨上涨至年末的88,217元/吨，涨幅达19.5%，成为工业金属中表现最强劲的品种。基本面方面，供应端全球铜矿开采量增速放缓，供给增长有限，同时美国将铜纳入关键矿物名单引发贸易流扭曲，大量铜为规避关税风险提前流入美国，导致COMEX铜库存突破40万吨高位。需求端则受益于新能源车单车用铜量增至83千克（传统车30千克）、光伏装机用铜5000t/GW，以及AI数据中心等新兴领域需求快速增长。根据国际铜研究组织（ICSG）预测，2025年全球精炼铜市场预计小幅过剩17.8万吨，但市场预期2026年可能转为短缺15万吨，这种供需格局的预期变化为铜价上涨提供了基本面支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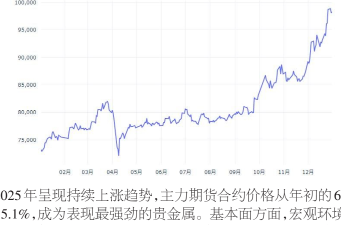

黄金：黄金价格在2025年呈现持续上涨趋势，主力期货合约价格从年初的635元/克上涨至年末的985元/克，涨幅高达55.1%，成为表现最强劲的贵金属。基本面方面，宏观环境上美联储进入降息周期，美元走弱且实际利率下降，为黄金提供了有利的货币环境。同时，地缘政治不确定性增加推动避险需求，各国央行持续购金进一步支撑了黄金需求。此外，全球通胀压力也支撑了黄金作为抗通胀资产的需求，多重因素共同推动了黄金价格的强劲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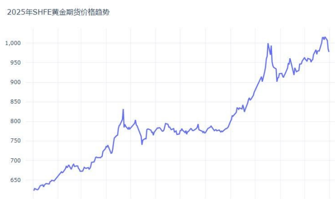

白银：白银价格在2025年表现最为抢眼，主力期货合约价格从年初的7,714元/千克上涨至年末的15,981元/千克，涨幅高达107.2%，波动性也最大。基本面方面，白银兼具工业与金融双重属性：工业属性上，光伏、电子等工业领域需求持续增长；金融属性上，白银跟随黄金上涨但波动性更大。供需关系方面，工业需求增长与供给约束共同推动了白银价格的强劲上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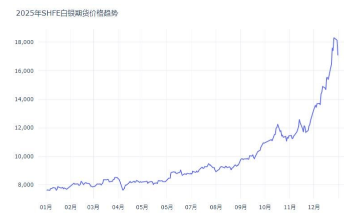

（3）行业政策变化

1. 2025年2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十一部门联合印发《铜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2025—2027年）》（工信部联原〔2025〕18号），聚焦铜产业资源保障、结构优化、技术创新、绿色智能转型四大核心，明确2025—2027年发展路径，推动产业向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升级。

核心变化：严控铜冶炼新增产能，严禁低水平重复建设；推进铜锍连续吹炼等绿色工艺应用；强化高端铜材攻关，提升高端供给能力。

2. 2025年8月，工业和信息化部、自然资源部、商务部等八部门联合印发《有色金属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5—2026年）》（工信部联原〔2025〕191号）。方案聚焦保资源、优供给、促转型、拓消费、强合作五大核心，统筹稳增长与高质量发展，着力破解资源约束、创新不足、供需失衡等问题，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与安全水平。

核心变化：明确行业增加值年均增5%、十种有色金属产量年均增1.5%，再生金属产量突破2,000万吨；加强铜、铝、锂等资源勘查利用，推进绿色化升级与数字化转型；推进铜、铅、锌冶炼节能减污降碳改造，推广高效节能装备，逐步淘汰低效工艺；提升再生金属利用水平。

3. 2025年4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印发《关于组织开展2025年度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节能降碳技术装备推荐工作的通知》（工信厅节函〔2025〕150号）。通知旨在加快推广先进节能降碳技术，支撑重点行业技术改造与设备更新，助力碳达峰碳中和目标。

核心变化：明确推荐五大领域技术装备，涵盖有色金属等重点行业节能降碳工艺、清洁低碳能源应用、碳捕集利用、数字化能碳管理及国标1级能效高效装备；要求技术成熟可靠、应用效果显著、具备推广价值；由地方工信部门、行业协会等组织申报审核，入选后纳入推荐目录，为铜铅锌等行业节能降碳改造提供技术指引，加速绿色转型。

4. 2025年12月，国务院印发《固体废物综合治理行动计划》。对有色金属行业固废处置提出要求，提升冶炼渣、赤泥、锂渣等大宗固废综合利用能力，规范安全处置，探索井下充填、矿坑回填等规模化消纳路径，防范非法倾倒风险。

核心变化：明确提升冶炼渣、尾矿、赤泥、锂渣等大宗固废综合利用能力，强化有价组分高效提取与整体利用；要求重有色金属矿推行采选一体化，原则上不再批准无自建矿山、无配套尾矿处置设施的选矿项目；探索井下充填、矿坑回填、生态修复等规模化消纳路径；全面整治历史堆存固废隐患，严格防范以利用名义非法倾倒。

2.2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1）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铅、铜冶炼，产出铅锭和阴极铜，同时对黄金、白银、锌、硫酸等有价金属和有价元素进行综合回收。公司利用自身技术优势和长期积累的生产经验，充分、高效回收铅、铜冶炼过程中产出的黄金、白银、锌、硫酸等副产品，增加企业效益。公司积极探索转型升级，发展循环经济，冶炼过程中注重原生矿、再生资源混合冶炼，实现节能降耗和效益最大化。公司是国内铅和白银生产领域的龙头企业。近些年来，公司积极探索转型升级，发展循环经济，现已成为全国再生铅行业中资质最齐全、最具竞争优势的企业之一，开创了再生铅与原生铅相结合的新模式，使铅工业步入了"生产—消费—再生"的循环发展之路，被誉为"再生铅发展的中国样本"。

公司主要产品类别包括铅产品、铜产品、黄金产品、白银产品、锌系列产品和硫酸产品等，其中，公司铅产品以铅锭为主，铜产品以阴极铜为主，黄金产品主要为金锭，白银产品主要为银锭，锌产品以氧化锌（包括副产品氧化锌、纳米氧化锌等）、硫酸锌（包括七水硫酸锌、液体硫酸锌等）为主，硫酸产品以工业硫酸为主。用途如下表所示：

产品名称	主要用途
铅锭	主要用于制造铅酸蓄电池、电缆包衣、氧化铅和铅材。另外，电解铅还用作设备内衬、轴承合金、低熔合金、焊料、活字合金、放射性和射线的防护层等。
白银	主要应用于电子电器、感光材料、化学化工和工艺饰品等。
黄金	广泛应用于电子电器工业、航空航天、装饰、医药等领域。
阴极铜	广泛应用于电气、轻工、机械制造、建筑工业、国防工业等领域。
硫酸	主要用于硫酸铵、过磷酸钙、磷酸、硫酸铝、二氧化钛、合成药物、合成染料、合成洗涤剂制造领域。

（2）经营模式

1、生产模式

公司目前生产活动主要为有色金属冶炼及综合回收两个环节。公司通过原料加工冶炼产出铅锭、阴极铜成品，同时对冶炼副产品中黄金、白银、硫酸、锑、铋等有价金属和有价元素进行综合回收，提高资源有效利用。公司按生产流程和冶炼特点设置生产单位，分别承担金属冶炼、成品精炼、贵金属回收、综合回收等相对应的产品任务。生产任务由公司生产部按年、季、月分解落实，提供销售资源配套条件、动态平衡调整，实现整个系统的连续、满负荷、平衡生产，有相应的技术、安全、环境管理体系，有成本计划、材料计划、备件计划、检修计划等配套的计划管理体系，各生产单位按计划具体分解，依据相关作业文件和制度具体实现各生产环节的实时控制，从而保证生产运行的有序、有效组织。

此外，公司重视发展循环经济，逐步建立原生铅与再生铅共生产的循环经济产业模式。公司采用CX集成系统对废铅酸蓄电池进行回收处理，不仅解决了废铅酸蓄电池的环境污染问题，在一定程度上满足了公司对原料需求，公司把清洁生产、资源及其废弃物综合利用、生态设计和可持续发展等融为一体，从而实现绿色高效冶炼。2025年，公司主要产品产量如下：

产品	2025年产量	2024年产量	变动比例
铅产品(吨)	719,165.52	555,570.74	29.45%
阴极铜(吨)	165,234.90	164,947.00	0.17%
黄金（千克）	13,454.79	15,133.73	-11.09%
白银(吨)	1,678.93	1,566.24	7.19%
硫酸（吨）	1,003,469.67	910,133.21	10.26%
锑产品(吨)	6,092.10	6,000.00	1.54%

2025年公司主产品铅锭、阴极铜、白银、硫酸等产销量均达到历史最高水平。

2、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料为以铅精矿、铜精矿、银精矿等为主的原生物料和以废铅蓄电池、废铜为主的再生物料，通过国内、国际市场采购。公司外购原材料的采购价格，是按照产成品市场价格扣减市场加工费，综合考虑产品品位等因素确定，产成品市场价格主要参考上海有色网、上海黄金交易所、上海华通铂银交易所、伦敦金属交易所市场发布的铅、铜、金、银价来确定。公司在确定每一笔采购具体价格时，主要依据原料品位高低、富含情况等因素来确定。

采购过程中，公司根据国内外市场价格走势及库存结构，及时调整采购策略，规避原料采购风险。公司成立价格委员会，每周召开价格会议，集体决策预判公司产品价格走向及趋势，在保证供货的前提下，最大限度地压缩采购成本。

3、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目前以国内市场为主，主要销售模式为对终端客户直接销售。在国内市场上，公司根据客户近3年来的购买数量和购买价格，对客户资源进行细分，并依次制定不同的销售策略。此外，公司将客户按区域划分，并在区域内将客户按其所生产产品的特性进行市场细分，及时了解客户对产品的质量、结构层次以及服务质量的要求，根据客户的需求不断调整和改变销售策略。同时，公司注重强强联合，与国内知名企业达成战略合作协议，签订长期合同，拓宽销售渠道，增加市场占有率。因产品质量有保证、服务及时、信誉度高，公司在国内市场具有很强的竞争力。

公司产品在国内市场的销售价格主要参考上海有色网、上海期货交易所、上海黄金交易所、上海华通铂银交易市场等发布的铅、铜、金、银价适当调整作为出厂价。公司产品销售目前以国内市场为主，国际市场的销售价格确定为公司参照国际惯例，以伦敦金属交易所（LME）和伦敦金银市场协会（LBMA）为定价参照系统，为在国际市场上销售的产品做保值点价，不仅灵活而且保证了国际市场的销售利润。2025年，公司产品销售情况如下：

产品	2025年销量	销售方式	销售区域
铅产品(吨)	703,446.75	直销和实物交割的销售模式：直销是与重要战略客户签订长单合同；实物交割是在期货合约价格高企时卖出保值，合约到期时直接交割	河南、河北、山东、江苏及浙江等地区
阴极铜(吨)	167,504.18	主要客户是铜加工企业，销售模式是现货和期货交易：现货采用直销方式；期货则通过上海期货交易所集中报价系统交易	河南、江苏、安徽、上海等地区
黄金（千克）	14,005.39	直接在上海黄金交易所交易	
白银(吨)	1,675.32	出口和内销，内销主要销售给国内的电子、电镀、电工合金、硝酸银、机械、军工、首饰等行业的工业企业，销售方式为直销	出口主要是销往香港，国内主要销往华东、华南地区
硫酸（吨）	1,002,960.29	主要客户是以公司为中心400公里以内的磷复肥、钛白粉、氢氟酸、粘胶短纤等企业	河南、山东、河北、山西等地区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23,629,587,085.80	17,607,400,232.67	34.20	14,805,081,434.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541,755,012.51	5,508,522,542.95	18.76	4,822,182,812.50
营业收入	49,553,593,201.18	39,344,538,440.86	25.95	32,145,290,242.95
利润总额	1,101,455,327.63	974,822,479.24	12.99	647,720,407.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0,092,192.16	807,183,809.35	6.55	581,205,021.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90,776,947.71	752,180,899.59	5.13	573,304,806.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154,447.40	741,872,382.43	-31.23	93,823,203.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14	15.67	减少0.53个百分点	12.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9	0.74	6.76	0.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9	0.67	17.91	0.53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0,395,324,263.08	12,045,309,566.78	12,414,363,186.76	14,698,596,184.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8,802,305.78	255,845,639.45	135,968,926.12	239,475,320.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9,180,889.50	242,502,596.35	125,200,020.34	213,893,441.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3,134,546.23	930,567,561.28	-957,515,246.26	1,470,236,678.6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1,17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5,70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河南豫光集团有限公司	0	322,799,737	26.69	0	质押	58,000,000	国有法人
河南愚公集团有限公司	54,512,132	54,512,132	4.51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045,163	21,637,884	1.79	0	无	0	其他
济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4,512,132	20,640,000	1.71	0	质押	10,000,000	国有法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赢中证沪深港黄金产业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601,747	11,028,247	0.91	0	无	0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437,200	7,729,100	0.64	0	无	0	其他
文沛林	6,291,400	6,291,400	0.5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荣国	620,000	5,700,087	0.4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12,700	4,893,800	0.40	0	无	0	其他
蒋跃	3,717,719	3,717,719	0.3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股东河南愚公集团有限公司与济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法律、法规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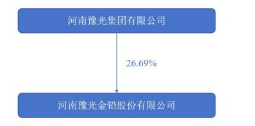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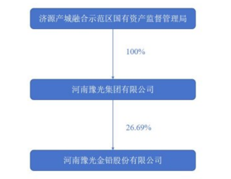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95.54亿元，较上年增长25.9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60亿元，较上年增长6.55%；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236.30亿元，较上年增长34.2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65.42亿元，较上年增长18.76%。各项数据具体变动原因详见本节分项描述。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531　　证券简称：豫光金铅　　公告编号：临2026-028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7日以邮件、通讯方式发出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6年4月17日上午9:00在公司510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赵金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充分讨论，以书面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2、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4、2025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6、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董事、高管人员对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本议案已事前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7、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以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209,262,69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59,991,480.07元（含税），占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23%。公司2025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8、关于公司2026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结合当前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市场动态及公司实际发展情况，充分评估生产经营中面临的各类内外部影响因素，公司制定2026年度生产目标如下：计划完成铅产品产量75.5万吨、黄金产量16吨、白银产量1900吨、阴极铜产量16万吨、硫酸产量98万吨。本议案已事前提交公司董事会战略及投资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本议案已事前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涉及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独立董事郑远民先生、张选军先生、潘慧峰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关于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以及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按照《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工资和年终奖金组成。基本工资主要根据岗位、同行业工资水平、任职人员资历等因素，结合公司目前的盈利状况确定区间范围；年终奖金根据公司当年业绩完成情况和个人工作完成情况确定。经核算，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总额为457.20万元。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2026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提案为（1）本议案适用对象：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本议案适用期限：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3）薪酬标准：董事（除独立董事外）、高管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领取相应报酬，不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4）发放办法：上述人员2026年基本薪酬按月平均发放，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根据公司当年业绩完成情况和个人工作完成情况确定（其中，独立董事年度津贴亦按月平均发放）；（5）其他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公司董事会会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股东会的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本议案已事前提交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涉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关联董事赵金刚先生、李新战先生、王拥军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4、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河南豫光集团有限公司互为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河南豫光集团有限公司互为提供担保的公告》。本议案已事前提交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该事项属关联担保，关联董事赵金刚先生、任文艺先生、张安邦先生、孔祥征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5、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公告》。本议案已事前提交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该事项属关联担保，关联董事赵金刚先生、任文艺先生、张安邦先生、孔祥征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6、关于向河南女篮提供赞助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河南女篮提供赞助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7、关于《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8、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本议案已事前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9、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关于《公司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本议案已事前提交公司董事会战略及投资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本议案已事前提交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22、关于修订《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及相关配套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3、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6年5月15日14点30分在公司510会议室（河南省济源市荆梁南街1号）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4、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5、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及投资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600531　　证券简称：豫光金铅　　公告编号：2026-035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15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 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5月15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510会议室（河南省济源市荆梁南街1号）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15日

至2026年5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3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以及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河南豫光集团有限公司互为提供担保的议案	√
8	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
9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26年4月1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7、议案8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5、议案6、议案7、议案8、议案9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7、议案8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河南豫光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531	豫光金铅	2026/5/12

(二)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凡出席会议的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法人单位证明（受委托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授权委托书）于2026年5月14日9:00至11:30、14:30至16:30在公司董事会秘书处进行登记，或用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委托方式登记）。

（二）通讯地址：河南省济源市荆梁南街1号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联系人：苗 雨　　联系电话：0391-6665836

邮 编：459000　　传 真：0391-6688986

六、其他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

2、现场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与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以及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7	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河南豫光集团有限公司互为提供担保的议案			
8	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9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531　　证券简称：豫光金铅　　公告编号：临2026-032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控股股东河南豫光集团有限公司 互为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公司控股股东河南豫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豫光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本次为豫光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合计为25亿元人民币，豫光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为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为25亿元人民币。截至2026年4月17日，本公司已实际为豫光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16.50亿元人民币，豫光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已为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9.62亿元人民币。此次互保授权期限两年，即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2027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有

● 对外担保逾期情况：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2024年4月，公司与控股股东河南豫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豫光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签订互保框架协议（以下简称"互保协议"），豫光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为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80亿元，公司向豫光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为25亿元，合同期限为两年期，该事项已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鉴于上述合同即将到期，公司拟与其重新签订互保协议。根据拟重新签订的互保协议，未来两年，豫光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拟为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25亿元，公司拟向豫光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25亿元。此次互保授权期限两年，即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2027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截至2026年4月17日，公司为豫光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6.50亿元人民币，豫光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为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9.62亿元人民币。

（二）公司就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及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

1、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三次会议对该关联担保事项进行了审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担保，认为：公司与控股股东豫光集团签署互保协议，此行为基于与控股股东豫光集团的互保关系。豫光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具有相应的实际偿债能力，该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关联担保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

2、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河南豫光集团有限公司互为提供担保的议案》，关联董事赵金刚、任文艺、张安邦、孔祥征回避表决。

3、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会上回避表决。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河南豫光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济源市荆梁南街1号

法定代表人：赵金刚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银制品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餐饮管理；贸易经纪（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关系：豫光集团持有本公司26.69%的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其股权关系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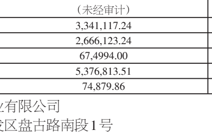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财务指标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341,117.24	2,761,257.04
负债总额	2,666,123.24	2,145,049.47
净资产	67,4994.00	616,207.58
营业收入	5,376,813.51	6,360,928.16
净利润	74,879.86	100,517.46

2、被担保人名称：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济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盘古路南段1号

法定代表人：任文艺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常用有色金属冶炼；贵金属冶炼；稀有稀土金属冶炼；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与上市公司关系：公司控股股东豫光集团持有其70%的股权，与公司属于同一母公司，其股权关系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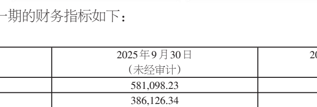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财务指标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581,098.23	551,125.14
负债总额	386,126.34	377,113.81
净资产	194,971.89	174,011.34
营业收入	725,082.15	845,267.92
净利润	27,383.84	29,011.42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互保协议，未来两年，豫光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拟为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25亿元，公司拟向豫光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25亿元，此次互保授权期限两年，即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2027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公司在2026-2027年度期间为豫光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默认豫光集团以连带责任保证的方式自动生成为公司提供的反担保，无需另行签订反担保协议。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控股股东豫光集团一直以来积极支持公司发展，为满足公司持续经营需要对公司进行资金支持，且长期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其资信状况良好，公司与其建立互保关系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6年4月17日，公司担保总额度为人民币479,8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73.35%；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包含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为人民币24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6.69%；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239,8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6.66%。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六、报备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3、河南豫光集团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4、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特此公告。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